



小伙高空坠落 遭20厘米扳手插背

在工地高空作业时不慎摔下,被装兜里的扳手贯穿脊柱,经手术顺利取出

■海都记者 林宝珍
通讯员 朱玉

日前,福清的一名建筑工人小王(化名)高空作业时,一阵大风吹来,让他从3米高跌落。更要命的是,装在他屁股兜里的20多厘米长的扳手从背后贯穿脊柱,小伙随时面临生命危险。福州市第二总医院接诊后,脊柱外科、神经外科等多学科联合手术,取出扳手,修补乱成一团麻的神经。目前小伙正在康复中。

大风吹落木板 将他扫下3米高梯子

9月4日晚,年仅20岁的建筑工人小王从福清被一路送进福州市第二总医院急诊科抢救室。接诊外科医生看到,小王趴在平车上,背上的伤口露出一点金属工具,还带进去一部分衣服。

据工友介绍,事发时,小王站在工地3米高的梯子上作业时,大风吹来,一块木板

将他扫下梯子跌落在地。要命的是,他屁股兜里插着一把近20厘米长的扳手,硬生生从后背捅了进去。

进一步检查清晰显示,小王的伤情非常棘手。“扳手较大一头从后背正中偏右位置贯入,斜插入脊柱,径直穿过椎体左前方,穿入腹腔,甚至将紧贴的髂血管顶得移位。”

多学科联合手术 成功取出扳手缝合神经

脊柱外科刘伯龄主任介绍,手术最大的风险就是不确定紧挨扳手的髂血管是否已经出现损伤,“一旦手指粗的血管在取异物过程中破裂,血液会喷涌而出,随时发生生命危险。而髂血管所处位置又非常深,大大增加了处理难度”。

脊柱外科陈齐勇副主任医师也介绍说,如何保护残留的神经,并尽可能修复破损的神经,以利于患者远期获得一个尽可能好的下肢功能,是脊柱外科医生要为小王考虑的另一个重要问题。

经多学科专家周密讨论抢救方案,当天晚上

7点多,手术开始。脊柱外科刘伯龄主任医师、陈齐勇副主任医师上台,为小王清创,小心显露并保护残留的神经,谨慎地活动扳手,随时关注血管变化。1小时后,粗重的扳手终于被取出,血管毫发无损。随后,神经外科林茂辉副主任医师、陈实副

主任医师为小王精密修补乱成一团的马尾神经。

次日凌晨2点多,手术结束,小王进入重症病房进一步观察治疗。次日,小王左侧肢体的麻木感明显减退。专家将在后期为其制定康复方案,尽力帮助他恢复活动能力。

老人吃药时 误将铝箔包装一起吞下

食道和胃被锐利的铝箔尖角划伤;医生提醒,给老人备药别剪成单片装

■武汉晚报

近日,武汉一位老人吃药时,连着铝箔包装和药片一股脑吞了下去,导致食道和胃被锐利的铝箔尖角划伤。幸亏及时就医,医生最终有惊无险地用异物夹将铝箔包装顺利取出。医生提醒,给老人备药别剪成单片装。

8月29日晚,余爷爷像以往一样吃几颗药后准备上床休息,吞药过程中感觉有些难以下咽,又喝了一大口水才把药吞了下去,喉咙像被什么东西刮过一样,有些微痛,但他并未在意。上床没多久,余爷爷感觉胸口和胃疼得越来越厉害,家人赶紧

将他送医。

老伴蔡奶奶一脸焦急地告诉医生,当天家里没有吃过鱼和带骨头的食物。这两天余爷爷额头长了带状疱疹,眼睛肿得睁不开。家人怕他吃错了药,把要吃的药剪成一粒粒单片,担心余爷爷吃药时连着铝箔和药一起吞了。

经CT检查,发现余爷爷胃里的确卡着一个硬币大小的异物。医生分析认为,余爷爷的胸痛和胃痛极有可能是误服的铝箔包装划伤食管壁和胃壁所致。

急诊科与消化内科紧急商议后,决定为余爷爷立即进行急诊内镜下消化道异物取出术。

医生在急诊内镜下清晰地看见一枚四角锋利、大小约2cm×3cm的铝箔片卡在胃窦处,周围的黏膜已经破损且伴有出血。铝箔片面积大,四周都有尖尖角,从胃里取出来要经过食管,食管细长,还有三处狭窄,难度可想而知。内镜医生邹荣冷静操作,不断调整异物钳夹取的角度,最终将铝箔包装顺利取出。

医生提醒,老年人服药时要格外注意,一定要看清楚药物是否正确后再服用,千万不要着急。对于高龄、眼花、听力下降,尤其是患有阿尔茨海默病等疾病的老人,药不要剪成单片包装,最好由家人照看着服药。



唐昊漫画

中药雾化器 是药还是电子烟?

■中新网

随着有关部门对“奶茶杯”“可乐罐”等一些非法电子烟的打击,市面上又冒出草本雾化器、中药雾化器,外形看起来和电子烟几乎一样,号称零尼古丁。它们是药还是电子烟?

口味繁多的草本雾化器

记者注意到,在社交平台上,一些网友在宣传草本雾化器、中药雾化器、中药潮玩等。按照网友说法,这些产品不但0焦油、0尼古丁、0危害,甚至还可以辅助治疗咽喉疼痛、慢

性咽炎等,属于“健康产品”。

这些草本雾化器拥有各式各样的口味。例如,有的雾化器品牌称,推出了十多种口味,有西湖龙井、茉莉花、西瓜等多元口

味,吸入后“柔顺入喉,余味悠长”。

有些人认为,这可以作为烟瘾替代品,同时清润肺;但也有不少网友认为,这就是电子烟,不但没有上述功效,还会受害

更深,因为调味就是非法电子烟一个典型的特点。

2022年5月1日起施行的《电子烟管理法》规定,禁止销售除烟草口味外的调味电子烟和可自行添加雾化物的电子烟。

“不含药物”的雾化器为何有了“水果味”?

记者注意到,有些草本雾化器还宣称,这些都是“合法合规”的,还有“水果味”,甚至直接指出具体备案号。

记者根据一则图示的备案号在国家药品监督管

理局网站查询发现,该产品是一款口腔给药器,面向需依靠给药器进行用药的人群,而且明确表示“不含药物”。

既然不含药物,单纯

是器械,那“水果味”是如何调出来的?

另外,记者注意到,还有一些草本雾化器品牌,既售雾化器又售雾化液。这些雾化液名称中含有一

些草药名称,并以此来区别口味,如凤梨胖大海、葛根薄荷、人参枸杞、橘红枇杷等口味。根据相关介绍,这是研发团队“采用药食同源的理念”研发而来。

草本雾化器存在一定的“监管空白”

对此,记者拨打12313致电北京市烟草专卖局,接线工作人员表示,网上不允许销售电子烟。但对此类中药雾化器、草本雾化器等是否属于电子烟,工作人员表示会让相关辖区烟草专卖部门回复。

6日,有上述辖区工作人员回电表示,原则上一切可以雾化的设备均属于电子烟,符合电子烟情形,但也要根据它的实际用途注意区分,因为医院等也有一些雾化设备用于医疗,所以判断上述草本雾化器是否属于电子烟最好要看到具

体产品。

上海市消保委法研部负责人介绍称,我国烟草专卖法、电子烟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电子烟是“用于产生气溶胶供人抽吸等的电子传送系统”,将不含烟碱(尼古丁)的电子烟纳入电子烟定义范围。

据多家媒体报道,目前来看,对于草本雾化器等存在一定的“监管空白”。有报道建议,对一些不含有尼古丁,但外观和电子烟相似的特殊商品,应制定相应的标准和规范,更好地保护消费者的知情权和消费安全。